

# 中国矿业大学文件

中矿大教字〔2021〕24号

## 关于印发《中国矿业大学本科专业评估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各有关单位：

《中国矿业大学本科专业评估实施办法（试行）》已经2021年9月15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中国矿业大学本科专业评估实施办法（试行）

中国矿业大学

2021年10月27日

附件：

## 中国矿业大学本科专业评估实施办法（试行）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2020）、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中国矿业大学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2021-2025）》（中矿委〔2020〕49号）等文件精神，为优化学校本科专业结构，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升专业建设水平，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 一、评估对象

学校现设本科专业，不包括暂停招生的专业、已通过工程教育认证或住建部专业评估或江苏省专业综合评估的专业、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 二、评估指标

指标体系包括师资队伍、专业条件、培养方案与目标、专业水平、人才培养、专业评价等六个维度、17个指标和33个观测点，以及一个附加项目。分为基本指标和加分指标两大类，其中，基本指标指专业开设必备的师资队伍、专业条件、培养方案与目标，是硬约束指标；加分指标指专业水平、人才培养和专业评价。详细指标见附表。

### 三、评估办法

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校外专家通讯评审与校内专家现场考察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式。以客观定量分析为主，主观定性判断为辅。

### 四、评估程序

1. 确定评估专业。教务部根据学校专业建设规划，统筹安排每年参评专业。

2. 提交评估材料。参评专业依据评估指标体系，认真梳理总结专业办学情况，填写《专业信息采集表》，撰写《自评报告》，提交支撑材料。

3. 评估材料审核。教务部会同有关部门，对《专业信息采集表》、《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进行审核。

4. 校外专家通讯评审。教务部组织校外专家对专业自评材料进行通讯评审。

5. 校内专家现场考查。根据专业自评材料和校外专家通讯评审意见，学校组织校内专家进行现场考查。

6. 提出建议结果。教务部根据客观数据定量分析、校外专家通讯评审及校内专家现场考查结果，提出专业评估结果的建议。

7. 提交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

8. 提交校长办公会审定。

### 五、评估结果及处理

1. 评估结果分为“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

2. 评估结果为“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的专业，须按照评估意见，制定并提交《整改方案》，开展整改工作。

3. 评估结果为“基本合格”的专业，给予1-2年的整改期，整改期间对该专业暂停招生。整改期满后，专业提交《整改报告》，教务部组织专家再次对该专业进行跟踪评估，评估后仍为“基本合格”的专业，评估结果降为“不合格”。

4. 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的专业，由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对于不符合学校未来发展方向的专业，给予撤销处理。对于符合学校未来发展方向的专业，给予2年的整改期，整改期间对该专业暂停招生；整改期满后，专业提交《整改报告》，教务部组织专家再次对该专业进行跟踪评估，评估后仍不“合格”的专业，对该专业做撤销处理。

此办法自2021年开始试行，解释权归教务部。

附表：中国矿业大学本科专业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附表

## 中国矿业大学本科专业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 维度   | 指标   | 主要观测点                       | 等级（A）   | 等级（B）  | 等级（C）  |
|------|------|-----------------------------|---|--|--|
| 师资队伍 | 师资力量 | 1. 专任教师数量（定量）               | 专任教师数不少于《国家标准》规定人数。如《国家标准》没有具体规定专任教师数，则按照不少于15人标准评定。      | 专任教师数不少于《国家标准》规定人数的70%，如《国家标准》没有具体规定专任教师数，则按照不少于10人评定。 | 专任教师数少于《国家标准》规定人数的70%，如《国家标准》没有具体规定专任教师数，则按照少于10人评定。 |
|      |      | 2. 专业生师比（专业学生数/专任教师数）（定量）   | 专业生师比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18:1。                 | 专业生师比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8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22:1。          | 专业生师比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8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低于22:1。           |
|      |      | 3. 专任教师中教授给本科生授课比例（定量）      | 教授给本科生授课比例100%。   | 教授给本科生授课比例不低于90%。                                      | 教授给本科生授课比例低于90%。                                     |
|      | 师资结构 | 1. 学位结构：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专任教师比例（定量） | 比例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比例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70%。       | 比例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70%。       |
|      |      | 2. 职称结构：专任教师中高级职称比例（定量）     | 比例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比例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70%。       | 比例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70%。       |
|      |      | 3. 年龄结构：40岁以下年轻教师比例（定量）     | 比例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比例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70%。         | 比例低于《国家标准》规定比例的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低于全校平均水平70%。         |

|         |           |                                       |   |  |  |
|---------|-----------|---------------------------------------|---|--|--|
|         |           | 4. 学缘结构: 专任教师最终学位获取学校情况 (定量)          | 专任教师毕业于外校 (含境外) 的比例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以当年状态数据库为准)。                    | 专任教师毕业于外校 (含境外) 的比例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 专任教师毕业于外校 (含境外) 的比例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
|         | 国际交流      | 1. 具有一年以上 (累计) 海外学习或工作经历的专任教师的比例 (定量) | 比例超过 30%。   | 比例超过 15%。  | 比例低于 15%   |
|         |           | 2. 聘请外籍教师及主讲课程情况 (定量)                 | 近三年聘请外籍教师 2 人及以上并讲授课程。  | 近三年聘请外籍教师 1 人及以上并讲授课程。                               | 近三年没有聘请外籍教师讲授课程。                                   |
| 专业条件    | 实验室规模     | 1. 生均实验室面积 (定量)                       | 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同学科门类的平均水平 (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的 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同学科门类平均水平的 70%。 | 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的 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低于全校同学科门类平均水平的 70%。 |
|         | 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 1.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定量)                   | 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同学科门类的平均水平 (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的 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不低于全校同学科门类平均水平的 70%。 | 低于《国家标准》规定值的 70%,《国家标准》中无具体规定的,低于全校同学科门类平均水平的 70%。 |
|         | 实习实践基地    | 1. 实习实践基地数量 (定量)                      | 专业有 5 个及以上稳定的实习实践基地。  | 专业有 3 个及以上稳定的实习实践基地。                                 | 专业稳定的实习实践基地少于 3 个。                                 |
| 培养方案与目标 | 专业培养目标与定位 | 1. 专业培养方案 (定性)                        | 专业培养目标明确、具体、可衡量、可达成,培养目标与国家要求、学校定位的吻合度高;培养方案制定科学严谨,经过充分论证。    | 专业培养目标较明确,可达成,培养目标与国家要求、学校定位的吻合度较高;培养方案制定较科学,经过论证。   | 专业培养目标不明确,培养方案存在较明显问题,不符合学校要求,论证不充分                |
|         |           | 2. 专业建设规划 (定性)                        | 有系统的专业建设规划,特点鲜明,特色明显,目标明确,措施得力。                               | 有专业建设规划,特点较鲜明,特色较明显,目标比较明确,措施比较得力。                   | 没有专业建设规划或者专业建设规划脱离实际。                              |

|                           |         |                                 |  |  |  |
|---------------------------|---------|---------------------------------|--|--|--|
| 专业水平                      | 专业支撑    | 1. 专业依托学科实力（定量）                 | 学科评估 B-及以上。                                    | 学科评估 C-及以上。                                  | 没有学科支撑。  |
|                           |         | 2. 平台支撑本科生培养情况（定性）              | 有省级及以上科研、教学平台支撑，本科生进入平台训练的案例多，管理体制完善。          | 有科研、教学平台支撑，本科生进入平台训练的案例较多，管理体制比较完善。          | 无科研、教学平台支撑                                       |
|                           | 课程质量    | 1. 一流课程(含实践课)建设情况(定量)           | 有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                                    | 有校级一流课程。                                     | 无一流课程。   |
|                           | 教材建设    | 1. 近三年出版与规划教材情况（定量）             | 出版教材或校级以上规划教材 2 部及以上                           | 出版教材或校级以上规划教材 1 部                            | 没有出版教材或校级以上规划教材                                  |
|                           |         | 2. 教材选用情况（定性）                   | 严格执行教材选用及审核程序，高质量完成教材选用评估工作；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落实到位。 | 落实教材选用及审核程序，较好完成教材选用评估工作；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选用率达到 90%。 | 未严格执行教材选用及审核程序，未认真开展教材选用评估工作，未严格做好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 |
|                           | 教学投入与获奖 | 1. 承担教学改革项目情况（定量）               | 近三年主持省级及以上教改课题，或参与教改课题的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50%。          | 近三年主持校级教改课题，或参与教改课题的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30%。           | 近三年没有主持的教改课题                                     |
| 2. 教学成果奖获奖情况（定量）          |         | 最近两届曾获国家级、省级或校级教学成果奖（专任教师排名第一）。 | 最近两届曾获煤炭教学成果奖（专任教师排名第一）。                       | 连续两届没有获得教学成果奖。                               |  |
| 3. 专任教师参加各级各类教学竞赛获奖情况（定量） |         | 近三年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奖，或校级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 近三年获校级竞赛奖                                      | 近三年没有获奖                                      |  |
| 人才培养                      | 转专业情况   | 1. 近三年专业学生净转出率（定量）              | 净转出率不高于 10%。                                   | 净转出率不高于 20%。                                 | 净转出率高于 20%以上。                                    |
|                           | 创新创业教育  | 1. 创新创业教育融合专业教育的举措（定性）          | 创新创业教育融合专业教育的举措得当，效果好。                         | 创新创业教育融合专业教育的举措较得当，效果教好。                     | 创新创业教育融合专业教育的举措不够得当，效果一般。                        |
|                           |         | 2. 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项目比例（定量）           | 参与率不低于 80%。                                    | 参与率不低于 50%。                                  | 参与率低于 50%。                                       |

|       |      |   |   |   |   |
|-------|------|---|---|---|---|
|       |      | 3. 近三年学生课外科技创新竞赛获奖情况 (定量)                               | 获一级乙等及以上课外科技创新竞赛获奖  | 获二级课外科技创新竞赛奖。                                       | 没有学生获奖。   |
| 国际化培养 |      | 1. 近三届毕业生大学英语六级通过率 (英语、德语专业八级通过率) (定量)                  | 通过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体育类、艺术类专业通过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50%) (以当年状态数据库为准)。             | 通过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体育类、艺术类专业通过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30%)。     | 通过率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体育类、艺术类专业通过率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30%)。     |
|       |      | 2. 近三年本专业学生至海外交流学习比例 (定量)                               | 比例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比例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 比例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
| 就业与发展 |      | 1. 近三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定量)                                     | 就业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以当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准)。                                     | 就业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 就业率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
|       |      | 2. 近三届毕业生升学出国率 (定量)                                     | 升学出国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体育类、艺术类专业升学出国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50%) (以当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为准)。 | 升学出国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体育类、艺术类专业升学出国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30%)。 | 升学出国率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70% (体育类、艺术类专业升学出国率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 30%)。 |
| 专业评价  | 学生评价 | 1. 学生对专业的满意度 (定量)                                       | 专业满意度大于 90%   | 专业满意度大于 60%   | 专业满意度低于 60%                                       |
|       | 社会评价 | 1. 校友评价 (定性)  | 校友评价高   | 校友评价较高  | 校友评价一般  |
|       |      | 2. 用人单位评价 (定性)  | 用人单位评价高   | 用人单位评价较高  | 用人单位评价一般  |
| 附加项目  | 专业特色 | 1. 专业在人才培养模式、教学改革、产教融合、学生能力培养等方面开展的特色工作及效果说明 (1000 字以内) | 特色明显  | 有一定特色   | 无特色   |

注: (1)《国家标准》特指教育部编制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2) 专业大类中未分流的专业学生数=专业大类人数×(本专业在校生总数/专业大类中各专业在校生总数);

(3) 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项目的参与率=参与各类创新创业项目的在校生总数(含已结题)/本专业在校生总数;

(4) 学生对专业的满意度: 由参评专业开展调研, 并在自评材料中提供调研结果与调研过程。



---

中国矿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1年10月27日印发